附件2：

中共宽城满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

部门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为加强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中共宽城满族自治县委 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宽发〔2019〕5号）有关规定，我部门接到自评通知后，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方案，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22年度，我单位人员支出预算数为913.28万元，执行数为1137.71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25%。公用支出预算数为399.95万元，执行数为506.91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27%。共有专项资金6个，合计预算资金共计358万元。总执行数为218万元，完成预算的61%。

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大案要案专项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，执行数为10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。巡察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，执行数为33万元，完成预算的33%。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，执行数为18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。内网计算机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，执行数为67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6%。

项目绩效自评综述：在项目资金使用中，我部门严格执行相关程序规定和审批手续，确保使用规范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最大使用效益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根据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对预算绩效管理的新要求，我单位以提升财政资金预算绩效为主线，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设，开展了2022度一般公共预算绩效目标自评，自评覆盖率达到100%。在预算执行、预算管理方面，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，强化内部管理，完善财务制度。规范管理体制，做到有章可循，违章必究，有效地加强了对机关内部的人、财、物的管理。

在审查调查工作中发挥了较好的作用。本年度本着突出审查调查重点，强化惩处震慑。盯住关键少数和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关键岗位，严肃查处了一大批党员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。案件查处率达到85%以上，通过案件的查处使部分干部能够认识到违纪的重要性，违纪现象较以前有所下降，全县党员干部纪规矩意识显著增强。老百姓对案件的办理情况满意率到达85%。

较好的完成本年度纪检监察机制改革，实现派驻机构改革。对全县党和国家机关、群团组织、人大机关等所有县直部门进行综合派驻。按照业务相近、相关的原则对全县所有县直部门进行分组，并确定一个单位为派驻组驻在部门，派驻纪检监察组对综合派驻部门进行联系和监督，实现派驻监督全覆盖。

实现巡察全覆盖，坚持发现问题与整改落实并重。

坚持常规巡察、专项巡察、上下联动巡察等方式持续推动全覆盖。在制定全县巡察规划时与市委巡察办先行沟通、有序衔接，做到市县巡察工作一体谋划、一体推进。做好 “后半篇”文章，发挥叠加效应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问题一、预算管理意识有待于进一步增强。

改进：1.强化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。加强领导，提高认识，进一步增强财务人员预算管理意识，增强其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积极性。

2.强化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制度，强化预算人员素质能力。

问题二、预算编制水平有待于提高。

改进：1.不断加强学习，提高编制预算的水平。

1. 财务人员对本单位财务进行全局性把握，做好预算编制参考数据及信息的收集整理工作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部门会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进一步完善预算支出责任制度。将责任落实到岗，任务落实到人。深化预算执行率与预算编制有机结合。将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作为下一年预算编制的依据，严格控制下一年预算资金。合理安排资金使用，使预算资金发挥最大效益。

中国共产党宽城满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

 2023年2月24日